

股票代码：601011 股票简称：宝泰隆 编号：临2020-059号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七台河分行借款合计人民币 5,000 万元，由黑龙江省鑫正投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正担保公司”）提供担保，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宝泰隆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泰隆集团”）以其持有公司 10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鑫正担保公司，为公司上述借款事宜提供反担保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临 2019-073 号公告）。2020 年 9 月 9 日，公司接到宝泰隆集团书面通知，宝泰隆集团为鑫正担保公司提供担保的无限售流通股 10,000,000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解除手续，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8 日，本次质押解除股份数额占公司总股本的 0.62%。

截至目前，宝泰隆集团共持有公司 457,177,693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49%；截至目前，宝泰隆集团累计质押 298,520,000 股，占宝泰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5.30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8.60%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